

清末留日学生史研究的珍贵史料：《官报》

吕 顺 长

对于清末留日学生监督处所刊行的《官报》的收藏状况、内容及其史料价值，目前所知者尚少。本文在介绍《官报》的收藏和利用状况、《官报》刊行机构“游学生监督处”的成立经过的基础上，着重介绍《官报》的资料容量及其史料价值。

一、《官报》的收藏及其利用状况

众所周知，有关近代中国留日学生史的研究论文和著作，可谓汗牛充栋。然而，在以往的研究中，还很少有人对清末留日学生史研究的珍贵史料《官报》进行充分利用。1923 年，由于东京大地震，留日学生监督处在撤离东京前将大量的资料移送到日华学会，请其代管；战后，实藤惠秀最先在日华学会发现并保存了《官报》（第 8—50 期），但未能对其内容进行系统整理和研究；1967 年，实藤惠秀于早稻田大学退休前将所保管的《官报》和监督处留下的其他资料移交给早稻田大学图书馆，图书馆制作成缩微胶卷后，将资料原件交还给了当时中国在日本的惟一窗口——廖承志事务所的首席代表孙平化^①。1994 年，日本北海道大学川岛真在《日本及台湾的清末民初留日学生相关资料——中国留日学生监督处文献、外务部档案、教育部档案》一文中，对早稻田大学图书馆所藏《官报》的由来和收藏经过作了介绍^②；1997 年，日本神

奈川大学大里浩秋和笔者以早稻田大学所藏《官报》为原始资料，写就《〈官报〉中所见的清末浙江留日学生名单》^③；1998年，笔者以《官报》中所见的有关“五校特约”的内容为中心，撰写了《清末“五校特约”留学与浙江省的对应》一文^④；2001年，大里浩秋在《留学相关资料之中间报告》一文中，涉及了《官报》的部分内容^⑤。

如上所述，国内外研究者对《官报》的利用可以说还是刚刚开始。尤其是对中国国内所藏的《官报》，在以往的论文或著作中，还从未见到有人提及或引用过。而其中的第1—7期，日本研究者大多认为无论在日本还是在中国，均已经难以发现其存在的线索。

为了确认《官报》在中国各图书馆是否还有收藏，笔者走访了数家图书馆，并查阅了相关的目录，终于发现在中国的一些图书馆还散见部分《官报》，并首次发现了第1、2、4—7期《官报》的所在。据不完全统计，中国国内《官报》馆藏情况如下：

北京大学图书馆：第20—31、35—40期；

广西桂林图书馆：第1—2、4—14、16—28、30—42、45—50期；

中山大学图书馆：第13—17期。

二、“游学生监督处”的成立经过

清末10余年间，中国留日学生人数累计约达2万人^⑥，留日高潮时在日留学生人数接近1万，其人数之多，在世界各国的留学史上也极为罕见。

为处理纷繁的留日学生事务，除各地总督、巡抚、南北洋大臣纷纷派遣留日学生监督外，外务部（后改由学部）也数次奏派负责管理全国留日学生的总监督（包括管理专员、监督），并设立了留日学生监督处。

至1899年，先后由浙江、湖北、江苏等地派遣的留日学生已接近百人，他们的管理工作分别由各地方任命的监督担任。而地

方上最早的留日学生监督是1897年浙江省任命的孙淦^①。1898年末，驻日公使李盛铎上任后，面对留日学生多渠道管理、秩序混乱的局面，奏派工部主事夏偕复赴日任留学生总监督专司统辖管理之职。夏偕复在任两年余，后在李盛铎公使离任前转任公使馆随员，留日学生总监督之职改称“管理专员”，由王宗炎继任。

李盛铎离任后，蔡钧继任驻日公使。蔡钧在处理留学生问题上态度保守，如他到任后的第二年，就连续发生了拒绝为自费留学生的入学担保而引发与留学生剧烈冲突、密奏终止派遣留日学生等事件，从而招致留学生的极大反感。这一系列事件，加之自费留学生数量的不断增加以及他们革命倾向的明显化，都促使他意识到有必要强化留学生的管理。1902年，蔡钧向外务部建议从国内派遣留学生总监督并专设留日学生监督处，同年10月，汪大燮被派来日任总监督。汪在任不到一年即被召回国，总监督一职改由公使蔡钧兼任。

1906，新设立的学部对留学日本政策作了大幅度的调整，并制定了“管理日本游学生章程”，通过对原有留学生监督处的改组和充实进一步强化了留学生的管理工作。在保持原来由公使兼任总监督的基础上，派布政使王克敏任副总监督，下设庶务、会计、文牍、翻译等科，配备专职人员20余人，并将监督处正式命名为“游学生监督处”。与此同时，还下令各省一律撤回地方监督。至此，真正形成了全体留日学生由监督处统一管理的体制。

“游学生监督处”成立后，将编辑刊行《官报》作为一项重要工作，还特置“编报所”专门负责《官报》的编辑发行工作。

三、《官报》的资料容量及其史料价值

《官报》所编，“以表为最夥，凡学校之情形、学生之成绩，暨关于学界整理改良之政策，无不可据此以为稽核之准实，无异监督处之行政案，亦可作监督处之统计书也。然则欲洞察东京学界

之实状，即此区区册子，固其参考之资料矣。”^⑧由此可以窥知监督处刊行《官报》之旨趣。

《官报》为月刊，每月二十五日发行，自光绪三十二年（1906）十二月刊行第一期，至宣统二年（1910）十二月，累计刊行50期。1911年以后，监督处改称“中华民国留日学生监督处”，并停止了《官报》和《经费报销册》的刊行工作。

《官报》包含了1906—1910年留日学生界方方面面的内容，而且是直接由管理留日学生事务的“游学生监督处”所发行，其史料价值不言而喻。以下，着重以笔者新发现的《官报》第1、2、4—7期为例加以介绍。

《官报》主要设“奏章”、“文牒”、“调查报告”、“经费报销”、“学界记事”等栏目。在此6期《官报》中，共载“章奏”3篇，“文牒”54篇，“调查报告”19篇，“经费报销”表12种，“学界记事”25篇。

“章奏”3篇，分别是“学部奏设管理游学生监督处折”、“学部续奏管理游学日本学生章程折”、“使署增设监督处奏请派员经理折”，均系与设立监督处和管理留日学生直接相关的奏折。如《官报》第一期“游学生监督处官报例言”中所称，“凡有关于监督处学务之奏报”，本栏全都加以登载。

“文牒”54篇，包括监督处与日本文部省等官衙及日本各学校的往来文牒，与学部等清政府各部就留学生的入学、毕业、学费等事项之往来“咨呈”或“咨文”，与各地总督、巡抚以及提学使往来的公文函电等。从这些“文牒”中，不仅可以看出监督处与以上各往来机构的联系内容，还可发现大批留日学生的派遣、就学、费用收支、在日表现等情况。如第六期“咨呈学部造送各省官费学生学费预算表”，具体标明了当时包括官立大学本科学生、官立学校学生、私立学校学生、陆军学校学生、津贴学生在内的各省（包括学部直属各机构）各类官费生的人数为2556人，经费

总额 960353 日圆，其中湖北 458 人 177969 日圆为最多，吉林 7 人 2800 日圆为最少。这一史料对于澄清学界众说纷纭的 1907 年各省官费留学生人数将起到重要作用。再如，第六期“致日外务省函”中，驻日公使兼留日学生监督杨枢鉴于留日学生中希望入日本各高等专门学校的学生剧增，而日本文部省直辖各高等专门学校因有定额而不能接收，故建议文部省能专为中国学生每年增加 180 名学额。众所周知，以增加学额为主要内容的，由学部与日本文部省协商达成并于 1908 年开始实施的“五校特约”留学计划，对实现留日学生从量到质的转变起到了关键性的作用。而杨枢的这一公函，正是清政府官方第一次就这一问题与日本官方联系的函件，其中已初见“五校特约”留学计划之雏形。

“调查报告”19 篇，均为各类统计表，包括日本各类学校中国学生统计表、学生姓名成绩表、官费学生表、死亡学生表、患病学生表、请假学生表等。如第一期所载“日本官立大学及高等专门学校中国学生统计表”和“东京私立各学校中国学生统计表”，二者分别累计学校数为 22 所和 16 所，学生数为 309 人和 6994 人，较为准确地反映了当时日本各官立学校和东京的各私立学校中国留学生的分布情况。由于这些统计表大多标明留日学生的姓名、籍贯、费别、到东京年月、所入学校及所学专业等基本信息，研究者可利用它进行各类统计。如笔者曾以《官报》的这些统计表为主要资料，制作了“清末浙江留日学生一览表”，共收入留日学生 1400 余人，凭相关资料判断，大约网罗了这一时期浙江留日学生总数的 80% 左右。

“经费报销”表 12 种，包括监督处开支款目暨各省官费学生支销实数，及医院医药费支销实数，每月学生贷借之款等各类统计表，其中以贷借学生一览表和官费学生医药费表为多。如第一期“自费学生贷借表”记录了向监督处借款的 250 名自费生的姓名、籍贯、担保人和借款额。担保人各 3 人，均为官费生，且多为

借款人的同乡，若借款者不能按时归还，即于保证人官费项内扣还；借款额限50元内，并限二个月内清还。这些资料不仅反映了当时众多自费留学生的经济状况，从中也可看出他们的一些交友情况。再如第一期“官费学生医药费第一次决算表”，记录了38名患病学生的姓名、省别、住院日数和医药费数。此类“经费报销”表，作为研究留日学生在日生活状况的第一手资料，弥足珍贵。

“学界记事”25篇，记录了各次“清国留学生教育协议会”会议的内容，和与留日学界相关的一些重要事件、规程、报告等。“清国留学生教育协议会”由驻日公使馆与日本接收中国留学生的各学校联合设立，系“以谋学生教育之完备，管理学生之便宜为目的”的组织，每月召开例会一次。“学界记事”栏记录了每次例会的经过、讨论内容和决议事项。与留日学界相关的事件、规程、报告，如“法政大学拟设中国留学生普通科”（第一期）、“毕寅谷罚停学费半年”（第一期）、“记山西遣派实业学生事”（第二期）、“游学生请假规则”（第四期）、“记东京高等工业学校吾国留学生试验成绩”（第五期）、“监察员王绍曾调查日清蚕业学校学生解散事报告”（第七期）等，形式多样，内容丰富，是深化清末留日学生界状况研究的重要史料。

综上所述，清末留日学生监督处所刊行的《官报》，以往由于其存在鲜为人知等原因，学界对它的研究和利用还极其有限。它作为近代留日学生史及相关领域研究的重要文献，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

注：

①阿部洋编《日中教育文化交流与摩擦》之实藤惠秀“跋文”，第一书房，1983年。

②载《中国研究月报》48—7号，1994年7月。

③载《中日文化论丛1996》，杭州大学出版社，1997年12月。

④载《中国研究月报》52—2号，1998年2月。

⑤载《中日文化论丛1999》，杭州大学出版社，2001年3月。

⑥参见拙著《清末浙江与日本》第72页，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8月。

⑦参见拙稿《留日学生监督孙淦事迹》，载《中日关系史论考》，中华书局，2001年7月。

⑧《官报》第一期，“官报发刊缘起”。

作者工作单位：浙江大学日本文化研究所

（上接第162页）

第四，《释名》是一部很特殊的书，以探索词语得名之由为目的，是研究汉语词源、词族的重要典籍。但由于作者的主观臆测，因而瑕瑜互见。引用时如不详加辨识，便会使谬说流传。若能同时参阅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中的有关校释，可以避免这方面的疏失。当然，如果能把段氏的有关考释搜集起来，使“释名疏证”这一类著作更为充实，那就更好了。

以上意见，只是我研读《释名》十多年来的一点想法，写出来向师友求教。

（本文写成后，刘又辛师通阅全稿，并作修改，谨致谢忱。）

作者工作单位：西南师范大学中文系